

上海璞源化学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璞源化学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6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2026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丰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董事会经审议同意2026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1,973.20万元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满足会计政策规定，符合谨慎性原则，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信息。

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一致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，表决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一致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，表决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璞源化学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4月28日